

上海会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8 月 21 日。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线上视频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。
- 4、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。
- 5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何飞先生主持。
- 6、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。
- 7、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全体董事一致认为：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 1-6 月份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并确认本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0）及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1）。

本议案中财务信息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会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4 日